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T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保 德 國 際 發 展 企 業 有 限 公 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2)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業績

保德國際發展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3	1,984,368	15,404
銷售成本		(1,970,005)	-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4,910	6,289
金融工具之虧損淨額		(1,207)	(8,393)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淨增加		29,199	803
行政開支		(35,981)	(60,022)
財務成本		(412)	(536)
於聯營公司權益淨減少之虧損	4	(146,443)	(5,00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分佔業績		102,865	114,692
—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額外權益之收益		-	31,816
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	(385,000)
扣除稅項及資產分派予股東之虧損前虧損		(32,706)	(289,948)
資產分派予股東之虧損	5	-	(1,003,612)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6	(32,706)	(1,293,560)
稅項	7	(4,300)	(418)
本年度虧損		<u>(37,006)</u>	<u>(1,293,978)</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614	(953)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35,024	(68,521)
<i>重新分類調整：</i>			
—於聯營公司權益淨減少時轉出儲備		(5,666)	(40)
—資產分派予股東時轉出儲備		—	22,479
<i>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重估土地及樓宇之收益		3,910	554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14,664)	(425)
重估土地及樓宇產生之遞延稅項		(644)	(7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u>20,574</u>	<u>(46,976)</u>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u>(16,432)</u></u>	<u><u>(1,340,954)</u></u>
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6,828)	(1,293,978)
非控股股益		(178)	—
		<u><u>(37,006)</u></u>	<u><u>(1,293,978)</u></u>
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254)	(1,340,954)
非控股股益		(178)	—
		<u><u>(16,432)</u></u>	<u><u>(1,340,954)</u></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9		
基本		<u><u>(2.16)</u></u>	<u><u>(77.13)</u></u>
攤薄		<u><u>(2.16)</u></u>	<u><u>(77.13)</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01	6,842
投資物業		71,997	40,907
無形資產		–	150
聯營公司權益		709,232	730,712
可換股票據		13,596	12,555
		<u>804,926</u>	<u>791,166</u>
流動資產			
存貨		3,927	–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10	132,614	28,240
應收貸款	11	200,000	60,000
債務票據		–	13,158
權益投資		4,992	60,090
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		281,996	227,968
		<u>623,529</u>	<u>389,45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12	119,963	7,568
銀行及其他借款 – 一年內到期		7,157	198
		<u>127,120</u>	<u>7,766</u>
流動資產淨值		<u>496,409</u>	<u>381,69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01,335</u>	<u>1,172,85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 一年後到期		7,120	6,958
遞延稅項負債		7,159	2,215
		<u>14,279</u>	<u>9,173</u>
資產淨值		<u>1,287,056</u>	<u>1,163,68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0,183	16,883
股本溢價及儲備		1,261,970	1,146,8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282,153</u>	<u>1,163,683</u>
非控股權益		<u>4,903</u>	<u>–</u>
總權益		<u>1,287,056</u>	<u>1,163,683</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計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提供披露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得以評估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該等修訂亦要求於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計入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或於未來現金流量將會計入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披露金融資產之變動。

具體而言，該等修訂要求披露以下各項：(i)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ii) 因取得或失去對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之控制權而產生之變動；(iii) 匯率變動之影響；(iv) 公平價值變動；及(v) 其他變動。

除上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其他新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列報金額及/或所載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本年度來自外界客戶及交易對手之已收及應收款項。

分部資料

於本年度，由於開展新業務，管理層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將商品貿易確認為新經營分部。因此，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根據就分配資源及表現評估用途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士（「主要營運決策人士」，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之資料劃分如下：

貿易	—	商品貿易
融資	—	貸款融資服務
長期投資	—	投資項目包括可換股票據及其他長期權益投資
其他投資	—	投資於其他金融資產及證券買賣
其他	—	投資物業租賃、出租汽車及管理服務

有關上述經營分部（亦為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之資料呈報如下。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 千港元	融資 千港元	長期投資 千港元	其他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	1,970,638	3,910	1,086	251	8,483	1,984,368	-	1,984,368
分部間銷售	-	177	-	-	-	177	(177)	-
總計	<u>1,970,638</u>	<u>4,087</u>	<u>1,086</u>	<u>251</u>	<u>8,483</u>	<u>1,984,545</u>	<u>(177)</u>	<u>1,984,368</u>
業績								
分部業績	<u>633</u>	<u>3,180</u>	<u>1,022</u>	<u>(380)</u>	<u>30,969</u>	<u>35,424</u>	<u>-</u>	<u>35,424</u>
中央行政成本								(24,140)
財務成本								(412)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淨減少之虧損								(146,44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分佔業績								<u>102,865</u>
除稅前虧損								<u>(32,706)</u>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 千港元	融資 千港元	長期投資 千港元	其他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	-	3,765	866	3,535	7,238	15,404	-	15,404
分部間銷售	-	4,173	-	-	-	4,173	(4,173)	-
總計	<u>-</u>	<u>7,938</u>	<u>866</u>	<u>3,535</u>	<u>7,238</u>	<u>19,577</u>	<u>(4,173)</u>	<u>15,404</u>
業績								
分部業績	<u>-</u>	<u>6,901</u>	<u>(6,355)</u>	<u>1,881</u>	<u>2,043</u>	<u>4,470</u>	<u>-</u>	<u>4,470</u>
中央行政成本								(50,389)
財務成本								(536)
於聯營公司權益淨減少 之虧損								(5,00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一分佔業績								114,692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額外權益之收益								31,816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 減值虧損								<u>(385,000)</u>
扣除稅項及資產分派予 股東之虧損前虧損								(289,948)
資產分派予股東之虧損								<u>(1,003,612)</u>
除稅前虧損								<u><u>(1,293,560)</u></u>

分部間銷售乃按通行市價或按雙方決定及同意之條款收取。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業績，惟不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薪酬)、財務成本、資產分派予股東之虧損及與於聯營公司權益有關之項目。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加拿大及其他。

本集團有關來自外界客戶或交易對手之收入之資料乃按進行交易所在地理位置劃分。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1,963,966	7,717
中國(不包括香港)	10,982	-
加拿大	9,219	7,687
其他	201	-
	<u>1,984,368</u>	<u>15,404</u>

4. 於聯營公司權益淨減少之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主要由於視作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所產生，此乃因該聯營公司行使購股權及股份配售而造成攤薄影響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保華集團有限公司(「保華」)以每股作價0.156港元向不少於六名獨立第三方配售915,470,000股新股份(「保華配售事項」)。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華配售事項及行使保華購股權導致於保華之權益減少分別產生虧損144,217,000港元及2,226,000港元。本集團於保華之權益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45%下降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65%。

5. 資產分派予股東之虧損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批准按每持有50股本公司股份獲分派9股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德祥地產」)股份之基準，以實物分派方式分派本集團所持有之全部德祥地產股份作為特別股息(「實物分派」)。本集團持有德祥地產之合共306,180,916股股份當中，已分派合共303,890,057股德祥地產股份，及其餘2,290,859股未予分派之德祥地產股份已於市場上出售，而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由本集團保留。約1,003,612,000港元之虧損乃參考(其中包括)每股德祥地產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分派當日)之市場價格以及本集團於德祥地產(作為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後釐定。

6. 除稅前虧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91	1,454
無形資產之攤銷	-	4
根據經營租約就物業租賃須付出之最低款項	5,889	3,164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970,005	-
並已計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u>526</u>	<u>10</u>

7. 稅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		
年內扣除	3,386	418
因稅率變動而產生	<u>914</u>	<u>-</u>
	<u>4,300</u>	<u>418</u>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由於相關附屬公司在兩個年度並無來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按中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之25%計算。由於相關附屬公司並無中國企業所得稅項下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於加拿大之營運須按稅率27%（二零一七年：26%）繳付企業所得稅。已就重估加拿大物業確認遞延稅項。由於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由26%增至27%，本集團已調整就重估加拿大物業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由於相關附屬公司並無相關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所得稅作出撥備。

8. 分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年內確認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息：		
二零一六年之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	<u>-</u>	<u>50,030</u>
股息形式：		
現金	-	38,468
以股代息	<u>-</u>	<u>11,562</u>
	<u>-</u>	<u>50,030</u>

此外，如附註5所詳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向其股東分派303,890,057股德祥地產股份，其賬面值為990,682,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年度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虧損	(36,828)	(1,293,978)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根據一間聯營公司每股盈利攤薄對分佔 該聯營公司業績作出之調整	<u>(3)</u>	<u>-</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36,831)</u>	<u>(1,293,978)</u>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u>1,702,748,580</u>	<u>1,677,657,976</u>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獲行使(如適用)，此乃由於假設行使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0.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u>1,357</u>	<u>1,552</u>
預付供應商款項	95,543	-
預付開支、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35,714</u>	<u>26,688</u>
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u>131,257</u>	<u>26,688</u>
	<u>132,614</u>	<u>28,240</u>

商品貿易產生之貿易債務為預收款項或獲授予最多90日信貸期。本集團就其他應收貿易賬款授出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90日。投資物業租賃業務產生之租金為預先收取之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就應收利息授出信貸期。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送貨單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0-30日	1,357	1,548
31-60日	-	4
	<u>1,357</u>	<u>1,552</u>

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評核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本公司董事將持續評估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

呆賬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初結存	-	1,344
呆賬撥備	-	361
撇銷	-	(1,705)
年終結存	<u>-</u>	<u>-</u>

11. 應收貸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有抵押	200,000	-
無抵押	-	60,000
	<u>200,000</u>	<u>60,00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按固定合約利率(亦相等於實際利率)計息，年利率為2.00%(二零一七年：介乎2.75%至5.00%)，並須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一七年：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以一間獨立於本集團之實體之股份相關股份押記作抵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為無抵押。

於報告期末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貸款已結清。

12. 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651	345
預收款項	109,153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0,159	7,22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119,312	7,223
	<u>119,963</u>	<u>7,568</u>

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送貨單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30日	632	337
31-60日	19	8
	<u>651</u>	<u>345</u>

購貨之信貸期介乎10至90日。本集團備有金融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不會超過信貸時限。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財務表現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仍然以從事投資控股業務為主，當中包括於保華及Burcon NutraScience Corporation (「Burcon」)之策略性投資、於其他金融資產及證券之投資、提供融資及物業投資。為使投資多元化及開拓收益來源，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內擴展至商品貿易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增加超過127倍至1,984,36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5,404,000港元)。本集團收益急增主要由於商品貿易業務，該項業務目前專注於買賣電解銅及鎳餅，而近期將其業務範圍擴展至漁業產品。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36,82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虧損1,293,978,000港元)及每股基本虧損2.16港仙(二零一七年：每股基本虧損77.13港仙)。本集團虧損之主要原因為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向獨立投資者配售保華股份，導致其於保華之權益減少，繼而產生非現金虧損146,443,000港元，部分被分佔保華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109,115,000港元所抵銷。為供說明用途，倘並無該等視作出售保華權益之虧損，本集團於本年度將會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09,615,000港元。

為報答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完成派付特別股息，派息乃以實物方式向股東分派本集團所持前聯營公司德祥地產所有股份之方式進行。本集團於分派後不再分佔德祥地產任何業績(二零一七年：分佔溢利130,973,000港元)。

上市策略性投資項目

保華

保華以香港為基地，專注於中國長江流域之港口及基礎建設之開發及投資，以及港口及物流設施之營運，亦從事與港口及基礎建設開發相關之土地及房產開發以及證券及庫務投資業務，並通過其聯營公司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提供全面工程及物業相關服務。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保華向獨立投資者配售915,470,000股新股份，此乃導致於保華權益淨減少所產生虧損146,443,000港元之主要原因。本集團於保華之權益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45%下降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65%。

保華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擁有人應佔溢利477,390,000港元。由上一年度錄得虧損34,143,000港元轉虧為盈，主要由於本年度出售一間聯營公司南通港口集團有限公司45%股本權益錄得收益847,628,000港元，惟部分被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148,049,000港元所抵銷。本集團於本年度分佔保華之溢利為109,11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分佔虧損9,720,000港元)。

Burcon

Burcon為開發具價值植物成分生產技術之佼佼者，專門用於食品、營養品、保健品及補充品，並通過核心蛋白提取及純化技術成功開發一系列組合、應用及加工專利。其股份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及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上市。Burcon已開發：CLARISOY™[®]大豆蛋白質，能為低pH值之體系提供清澈及完備之營養；Peazazz[®]豌豆蛋白質，具獨特水溶性及帶清新口味；以及Puratein[®]、Supertein[®]及Nutratein[®]，三種均為具有獨特功能及營養特性之芥花籽分離蛋白質。

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Burcon授權Archer Daniels Midland Company (「ADM」，於全球食材工業處於領導地位之美國上市公司) 使用其旗艦蛋白質技術CLARISOY™[®]。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Burcon完成供股並籌集所得款項總額3,485,186加拿大元。本集團已認購要約項下權利，其於Burcon之權益由20.87%增至22.45%。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佔Burcon之虧損6,25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561,000港元)。

附註：CLARISOY™[®]為ADM之商標，由ADM許可Burcon使用。

提供融資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融資業務繼續貢獻溢利分部業績3,1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901,000港元)，較去年下跌54%。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貸款組合金額為200,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0,000,000港元)。

年內，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保德信貸有限公司(作為貸方)與朱濱先生(作為借方)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涉及一筆最高本金額為200,000,000港元之短期貸款融資(「貸款融資」)。貸款融資按年利率2%計息，並以朱濱先生所簽立千洋投資有限公司(「千洋」)全部已發行股份之股份押記以及涉及千洋全部業務、物業及資產之第一浮動押記之債權證作抵押。千洋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持有一間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於中國西南部戰略地區提供石油港口和倉儲服務及港口相關服務，以及油品及石油化工產品貿易)75%股權。

根據貸款協議，朱濱先生給予本集團獨家權利，以購買千洋全部或部分已發行股份及其結欠之全部或部分股東貸款或認購千洋之新股份。憑藉貸款協議項下獨家權利，本集團得以發掘油品及石油化工行業之機遇，而本公司相信該行業之商品將為中國經濟增長之主要動力，並將受惠於一帶一路政策而日趨重要。

商品貿易

年內，本集團開展其貿易業務，目前正專注於商品貿易，包括電解銅及鎳餅，而近期將其業務範圍擴展至漁業產品。此業務產生收入1,970,638,000港元，並錄得分部溢利633,000港元。

鑑於中國經濟持續增長，本集團認為市場對金屬產品之需求將持續增長。年內，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開展金屬貿易業務，並由上海一具備豐富及獨到的金屬貿易營運經驗之管理團隊所經營。金屬貿易業務於營運初期已獲得可觀收入及市場份額，亦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之一。本集團預期此金屬貿易業務之收入將持續增長，主要由於中國市場對金屬及能源之需求增加，從而帶動本集團之金屬及能源貿易收入。

針對漁業業務，本集團已於斯里蘭卡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由經驗豐富之管理團隊領軍。斯里蘭卡位處漁業黃金地帶，座擁豐富資源及自然美景，並於500,000平方公里海域擁有獨家捕撈及經濟權利，內陸水域以外海岸線長達1,700公里，造就漁業成為該國最有前景行業之一。

於一帶一路戰略下，中國政府大力推動漁業融合發展，以提質增效、減量增收、綠色發展及富裕漁民為目標，切實將漁業重心從數量增長及規模擴張轉向高質量發展及綠色發展。為配合一帶一路戰略，我們將繼續發掘不同機遇以擴大漁業業務分部，例如於中國物色合適營運地點。

基於上述各項，管理層預期本集團所買賣商品之前景明朗，而貿易業務將於未來繼續貢獻有利可圖之業績。

長期投資

年內，本集團之長期投資錄得收入1,08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66,000港元)及分部溢利1,02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分部虧損6,355,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長期投資金額為13,59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2,555,000港元)，指其於Burcon所發行本金額為2,000,000加拿大元及票年息率8%之三年期非上市可換股票據之投資。本年度之分部收入及分部溢利主要來自有關可換股票據之利息收入。分部業績轉虧為盈主要由於並無出現去年因出售一間非上市實體(其間接持有一項於香港上市之股權投資)之投資所產生之虧損6,524,000港元所致。

其他投資

年內，本集團之其他投資貢獻分部收入25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535,000港元)及分部虧損3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分部溢利1,881,000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自債務票據收取利息收入25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32,000港元)，有關債務票據為德祥地產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所發行本金額1,800,000美元及票年息率4.75%之五年期優先擔保票據。該債務票據已於本年度出售，而本集團自出售中錄得虧損40,000港元。年度分部虧損主要由於就金融工具錄得虧損淨額63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金融工具虧損淨額1,869,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投資組合金額為4,99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0,090,000港元)，並由多間於香港上市之公司之股份組成。

其他

年內，本集團其他業務貢獻分部收入8,48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238,000港元)及分部溢利30,96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043,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業務主要為投資物業租賃及提供管理服務。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自出租位於加拿大之辦公室處所及共管酒店產生穩定之物業租金收入4,8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625,000港元)，以及自於加拿大提供物業代理服務產生管理服務收入3,31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182,000港元)。年度分部溢利主要由於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29,19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03,000港元)。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1,428,45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80,622,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21%，主要由於貿易分部之應收貸款及預付供應商款項均有所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1,282,15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63,683,000港元)，較去年末增加118,470,000港元或10%，主要由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八年三月完成配售330,000,000股新股份產生所得款項淨額約134,342,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融資及庫務政策管理其流動資金需要。目標為保持有充裕資金應付營運資金所需，以及於機會來臨時把握投資良機。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623,529,000港元及127,12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5(二零一七年：50)。

股份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年內，配售代理已按每股作價0.42港元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合共33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配售」)。配售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有關開支後)分別為138,600,000港元及約134,342,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其中(i)約100,000,000港元將用作撥付擴展本集團商品貿易業務；及(ii)餘款則用作本集團其他業務之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為281,996,000港元，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為14,277,000港元。由於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零。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淨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借款淨額乃借款扣除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後得出。

外匯管理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加拿大元、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年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遠期合約、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用途。然而，管理層不時監察外匯風險。倘匯率波動加劇時，本集團將採取適當措施。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7,69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6,147,000港元)之投資物業用作抵押以獲得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貸款。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無)。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共30名僱員。本集團酬金政策是為確保本集團設有合適以及與本集團之方針及目標相符之薪酬架構。僱員薪酬乃因應僱員之技能、知識及對本公司事務之參與程度，並參考本公司之表現與業界之薪金水平及當時市況而釐定。酬金政策最終旨在確保本集團有能力吸引、挽留及鼓勵高質素之團隊精英，彼等對本公司之成功尤為重要。本集團亦提供福利予僱員，包括酌情花紅、培訓及公積金。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乃為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設立。於年內並無授出購股權，且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本公佈日期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報告期後事項

認購優先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PT OBOR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認購人」)與千洋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同意認購而千洋同意配發及發行100股優先股，總認購價為200,000,000港元。優先股賦予認購人權利收取累計固定優先股息，有關股息按認購價2%的年利率計算。優先股由朱濱先生作出擔保，其就認購人利益以千洋全部股份簽立股份押記。

由於朱濱先生結欠本集團200,000,000港元(計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貸款內)，優先股之認購價已透過抵銷千洋結欠本集團之貸款(根據約務更替契據由朱濱先生更替予千洋)支付。因此，應收貸款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悉數償還。

貸款協議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保德信貸有限公司(「貸方」，作為貸方)與獨立第三方Eastern Yangtze Development (HK) Limited(「借方」)就本金額為6,000,000美元按年利率10%計息之貸款(「貸款」)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並同時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參與人」)訂立參與協議，據此，參與人參與貸款中本金額為1,000,000美元之部分。貸款以借方全部已發行股份之股份押記以及涉及借方所有業務、物業、資產、商譽、權利及收益之債權證作抵押。借方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旗下一間中國全資附屬公司現正於長江三角洲設立經營化學品倉儲之基礎設施。借方亦擁有行業經驗豐富之國際管理團隊，成員包括於中國營運之國際領先石化集團之前任中國總裁。

認購基金之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AFC Korea Co., Ltd.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作為有限合夥人，以現金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6,000,000港元)之總代價認購AFC Mercury Fund(「該基金」，於韓國成立之私募股權基金)之股份，佔該基金已發行股本約26.67%。

展望

中國社會發展已邁進新時代。中國主席習近平於中國共產黨第十九次全國代表大會報告中明確指出，中國經濟正轉向高質量發展階段。報告亦指出，有需要以「一帶一路」政策下之建設為重心，引進創新海外投資方式，促進國內外企業合作，加快建成國際化合作及競爭優勢。於來年，在「一帶一路」政策支持下，中國各個行業將保持穩定向上之發展趨勢。

展望二零一八年，隨著美國與中國貿易摩擦之風險增大以及利率上升，本集團將繼續以審慎方式部署資源。本集團將集中資源到更具防守能力之行業，包括將受惠於「一帶一路」政策之金屬及漁業產品貿易以及互補性業務。本集團將積極提升其整體競爭力、增強資本實力、完善投資組合及實施全面風險管理策略，從而為本集團長遠發展奠定堅實基礎。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已作好準備迎接未來挑戰，銳意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價值。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已發行之證券

由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八年三月完成配售330,000,000股新股份，故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018,282,827股。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除外，理由詳述如下：

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列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區分須予訂明並以書面方式列出。

偏離

繼孫粗洪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起辭任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兼董事會主席生效後，本公司執行董事程民駿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令規劃及實施商業計劃可更有效率及見效，董事會亦相信已適當確保權力及權利之平衡。

守則條文第E.1.2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列明，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偏離

當時之董事會主席孫粗洪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務在身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然而，本公司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已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77條主持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

審閱賬目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疇

此初步業績公佈內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乃經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等同本集團之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應聘服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本初步業績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之網站www.ptcorp.com.hk「投資者關係」一頁刊登。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上載上述網站供瀏覽。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就股東一直以來對本公司之鼎力支持以及全體管理層與員工於年內之寶貴貢獻及全力以赴之精神致謝。

承董事會命
保德國際發展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程民駿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程民駿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蘇家樂先生、許微女士及杜家禮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廣鎮先生、楊劍庭先生及黃以信先生。